

证券代码：400210

证券简称：博天 5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9 日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9 月 17 日 15:00—2024 年 9 月 19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

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210	博天 5	2024 年 9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如有）。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208 号玖安广场 9 层会议室。

（八）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如适用）

根据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议案》中公司章程的修订方案，公司董事会成员由 5 名董事变更为 7 名董事组成；本次第五届董事会的选举有关议案以修订后的章程规定为基础（即共选举 7 名董事），如本次议案 9 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 至议案 16

表决结果无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4,370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四）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经审计财务报表数据，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59,639.04 万元，实现净利润 5,291.8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3,902.76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2,909.31 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722,484.06 万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71,609.81 万元。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计使用的金融债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的金融债务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最终以各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六）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七）审议《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八）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本次《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内容，均为与《章程》同步修订的内容，本议案审议通过后，《章程》与前述制度等将同步生效。

（十）审议《关于提名李璐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十一）审议《关于提名李睿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十二）审议《关于提名孙晨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十三）审议《关于提名曹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十四）审议《关于提名姜月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十五）审议《关于提名王晓慧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十六）审议《关于提名王兆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十七）审议《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提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王晓慧、王兆立的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12 万元/年(税前)，除此之外，公司不因担任第五届董事职务而向各董事支付任何津贴。

（十八）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力、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

1、投保人：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年；4、保费总额：

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年；5、保险期限：12 个月。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方案范围内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代表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费、赔偿限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十九）审议《关于提名肖冰冰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二十）审议《关于提名刘思民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 9；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 3；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本人身份证、能够表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者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原件在出席股东大会时提交公司核对），信函、电子邮件的登记时间以公司收到时间为准，邮箱：zqb@poten.cn。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2日10:00—16: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208号玖安广场9层）。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208号玖安广场9层公司证券部，电话：010-82291995；邮箱：zqb@poten.cn。

（二）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附件资料：附件1：授权委托书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一码通账户：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计使用的金融债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6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7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8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提名李璐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	关于提名李睿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提名孙晨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提名曹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提名姜月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5	关于提名王晓慧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6	关于提名王兆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18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9	关于提名肖冰冰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	关于提名刘思民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